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制定了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主要举措如下：

一、深耕主业，拓展高质量增长空间

（1）坚持客户导向，精准匹配需求

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需求为驱动，精准洞察并高效响应差异化、多样化消费需求，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与服务供给精准度，以高质量供给牵引价值增长。

（2）巩固核心主业，精益提质扩能

聚焦木糖醇、山梨糖醇、麦芽糖醇及赤藓糖醇等核心糖醇产品，持续优化生产工艺、提升装备水平与产能布局，狠抓质量管控与运营效率，做强主业根基，强化竞争优势。

（3）加快产品创新，优化矩阵布局

提升研发转化与新品产业化能力，加速推进阿洛酮糖、结晶甘露醇、异麦芽酮糖醇、植脂末、聚葡萄糖、焦糖色素、变性淀粉、L-阿拉伯糖、结晶果糖等产品研发落地，构建功能糖醇与健康配料协同互补、梯次发展的高附加值产品体系。

（4）攻坚重点项目，释放优质产能

高效推进“200 万吨玉米精深加工项目”建设，加快产能释放与产品结构升级，深挖副产品增值空间，推动业务规模与运营质量同步提升。

（5）强化链式协同，增强产业韧性

深化产业链上下游整合与协同联动，稳定原料保障、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与产品附加值，增强产业链抗风险能力与综合竞争力。

（6）聚力规模突破，实现效益倍增

依托重点项目投产与产业并购赋能，推动营收稳步增长，强化成本管控与盈利提升，以高质量发展实现规模与效益双提升。

二、卓越运营，构建世界级运营与组织体系

（1）创新激励机制，激活价值创造

健全“价值创造—评价—分配”一体化激励机制，推动贡献与回报精准挂钩，充分激发全员干事创业活力，以高效激励促进提质增效。

（2）夯实人才根基，提升执行效能

系统搭建多层次人才梯队，强化关键岗位专业能力与综合管理能力建设，打造高素质执行团队，为战略落地与效率提升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3）升级运营体系，推进智能管控

对标世界级标准，全面优化采购、生产、物流、质量全链条管理体系，加快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实现数据驱动决策、流程自动运转，提升运营精细化水平。

（4）深化流程再造，强化协同高效

对标行业一流实践，持续优化端到端核心业务流程，构建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流程型组织，打通跨部门、跨层级壁垒，显著提升整体运转效率。

（5）强化技术赋能，驱动智改增效

前瞻布局 AI 及先进智能工具，深度融入研发、生产、经营管理各环节，以技术创新赋能全价值链，持续提升运营效率与客户服务体验。

（6）严控成本损耗，实现效能领先

以全面运营优化为抓手，大力压降综合运营成本，持续提升人均效能与产品质量管控水平，推动关键指标领跑行业，构筑长期成本领先优势。

三、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围绕规范运作与稳健发展目标，持续完善由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经营管理层构成的分层治理架构，进一步理顺权责边界，提升决策科学性与运行效率。在此基础上，重点强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核心主体的履职责任，推动其在公司治理中的关键作用有效发挥。

同时，根据新《公司法》及监管部门新规、新政要求，动态跟踪制度规则与政策要求的更新变化，不断健全完善法人治理和内控管理体系。

四、聚焦“关键少数”，强化履职责任

公司将持续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履职意识和责任担当，增强“关键少数”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推动规范运作理念深入落实。

坚持以奋斗者为本、绩效导向，优化分类考核体系，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培训，及时传达新规要求，引导“关键少数”严守履职底线，强化责任担当，确保其经营行为与公司及股东利益保持一致。同时，引导经营管理层聚焦主营业务提质增效，推动战略执行与经营目标深度协同，稳步构建与长期发展相适配的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公司长期价值持续提升。

五、完善分配机制，增强投资者回报

2024年度公司实施了年度利润分配，以总股本30,304.82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152.41万元（含税）。2025年度实施了中期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30,304.98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061.00万元（含税）。

公司将坚持以投资者利益为导向，持续完善利润分配机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落实分红安排，在兼顾公司长远发展与资金需求的基础上，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与可预期性。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将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母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以实际行动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与回报水平。

六、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公司透明度

公司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提升投关人员专业度与沟通精准度。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线上和线下调研、上证e互动等多种形式积极与投资者交流，定期邀请公司管理层参与沟通，就经营情况、发展战略等充分交流。依托线上线下多维渠道，及时回应市场关切，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多措并举为中小投资者参与股东会提供便利，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以开放、坦诚的态度与资本市场保持高效沟通。

七、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本次制定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所涉及方案为公司基于现阶段实际情况作出的，未来可能会受到市场变动、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